

浙江精工国际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1）第 318001 号

目录

审计报告	
资产负债表	1-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6
财务报表附注	7-37

审计报告

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1）第 318001 号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浙江精工国际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工国际钢结构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11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11 月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精工国际钢结构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11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11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精工国际钢结构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事项

本报告仅供精工国际钢结构公司向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收购前财务信息使用，不作其他用途。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四、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精工国际钢结构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精工国际钢结构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精工国际钢结构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精工国际钢结构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

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精工国际钢结构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1 年 1 月 5 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浙江精工国际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0年11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50,379.76	50,929.4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五、2	5,653,841.41	15,654,131.41
存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704,221.17	15,705,060.8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3	30,625,108.76	31,482,336.4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625,108.76	31,482,336.45
资产总计		36,329,329.93	47,187,397.34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浙江精工国际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0年11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五、4	376,766.50	
其他应付款	五、5		10,000,000.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76,766.50	10,000,000.0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376,766.50	10,000,000.00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五、6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7	26,991,620.00	26,991,62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五、8	-11,039,056.57	-9,804,222.66
所有者权益合计		35,952,563.43	37,187,397.3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6,329,329.93	47,187,397.34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 润 表

编制单位：浙江精工国际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0年1-11月	2019年度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五、9	376,766.50	698,450.05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五、10	857,227.69	935,157.48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五、11	839.72	624.07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132.28	159.93
加：其他收益	五、12		411,018.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34,833.91	-1,223,213.60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五、13		871.5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34,833.91	-1,224,085.13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34,833.91	-1,224,085.1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34,833.91	-1,224,085.1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34,833.91	-1,224,085.13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浙江精工国际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0年1-11月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411,018.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14	422.28	159.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2.28	411,177.9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09,468.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14	1,262.00	1,064.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2.00	1,110,532.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9.72	-699,354.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14	1,000,290.00	6,100,28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290.00	6,100,28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14	1,000,000.00	5,411,018.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0,000.00	5,411,018.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0.00	689,262.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9.72	-10,092.1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929.48	61,021.6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379.76	50,929.48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浙江精工国际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原名为绍兴金墙煌幕墙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斗门街道菖二村

营业期限：2007-04-11 至 2027-04-10

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楼宝良

公司的行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公司的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钢结构的安装、设计、施工、生产、销售；施工：钢结构工程；承包钢结构工程勘测、咨询和监理；工程招标代理；生产、销售：建筑钢结构产品、新型墙体材料；钢铁构筑物安装（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2021年1月5日。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

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1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2020 年 1-11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

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

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余额为 1,00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1,000.0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

金流量测算相关。

A.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应收关联方款项组合	关联方之间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B.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 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应收关联方款项组合	不计提

a.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公司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4)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

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5）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应收股利、一年内到期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如果有减值迹象时，计提坏账准备，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8、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包装物、消耗性生物资产、发出商品、开发成本、开发产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先进先出法计价、加权平均法、个别计价法；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周转用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

（3）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9、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残值率%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31.67	5.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9.00	5.00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0、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1、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公司的设定受益计划，具体为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基本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12、收入的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在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13、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才能确认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1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15、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

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A、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A、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16、租赁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

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17、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企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18、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①执行修订后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会计准则

2019 年 5 月 9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 号），对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确认、计量和披露作出修订。2019 年 1 月 1 日至该准则施行日 2019 年 6 月 10 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应根据该准则的规定进行调整；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进行追溯调整。

②执行修订后的债务重组会计准则

2019 年 5 月 16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 号），对债务重组的确认、计量和披露作出修订。

2019 年 1 月 1 日至该准则施行日 2019 年 6 月 17 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应根据该准则的规定进行调整；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进行追溯调整。

③采用新的会计报表格式

2019 年 4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其中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分列示。执行该通知对本公司列报前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无影响。

④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本期公司无其他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期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5、6、9、10、11
土地使用税	纳税人实际占用的土地面积	8 元/平方米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2

2、优惠税负及批文

2019 年 12 月起，公司转为小规模纳税人，根据财税〔2019〕13 号《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规定享受小规模纳税人土地使用税减半征收。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 2020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20 年 11 月 30 日，本期指 2020 年 1-11 月，上期指 2019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 目	2020.11.30	2019.12.31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50,379.76	50,929.48
合 计	50,379.76	50,929.4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0.00	0.00

说明：公司无资金受限情况。

2、其他应收款

项 目	2020.11.30	2019.12.3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653,841.41	15,654,131.41
合 计	5,653,841.41	15,654,131.41

(1) 其他应收款情况

①其他应收款按风险分类

类 别	2020.11.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浙江精工国际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2020 年 1-11 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 并单独计提坏 账准备的其他 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 征组合计提坏 账准备的其他 应收款				
其中：				
应收关联方往 来款组合	5,653,841.41	100.00		5,653,841.41
单项金额不重 大但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的其 他应收款				
合 计	5,653,841.41	100.00		5,653,841.41

(续)

类 别	账 面 余 额		2019.12.31 坏 账 准 备		账 面 价 值
	金 额	比 例 (%)	金 额	计 提 比 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 单独计提坏账准 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计提坏账准 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					
应收关联方款项 组合	15,654,131.41	100.00			15,654,131.41
单项金额不重大 但单独计提坏账 准备的其他应收 款					

类 别	2019.12.31		坏账准备 计提 比例 (%)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合 计	15,654,131.41	100.00		15,654,131.41

②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0.11.30	2019.12.31
关联方资金拆借	5,653,841.41	15,654,131.41
合 计	5,653,841.41	15,654,131.41

③ A、截至 2020.11.30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是否为 关联方	款项 性质	期末 余额	账龄	占其他 应收款 期末余 额合计 数的比 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浙江佳宝 新纤维集 团有限公 司	是	资金拆借	5,653,841.41	1 年以内	100.00	
合 计	—	—	5,653,841.41		100.00	

B、截至 2019.12.31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是否为 关联方	款项 性质	期末 余额	账龄	占其他 应收款 期末余 额合计 数的比 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浙江佳宝 新纤维集 团有限公 司	是	资金拆借	15,654,131.41	1 年以内	34.57%	

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司				1-2 年	65.43%	
合 计	—	—	15,654,131.41		100.00	

3、无形资产

①无形资产情况

(1) 2020 年 1-11 月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38,106,368.60	38,106,368.60
2、本年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 土地转开发成本		
(2) 合并范围减少		
4、年末余额	38,106,368.60	38,106,368.60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6,624,032.15	6,624,032.15
2、本年增加金额	857,227.69	857,227.69
(1) 摊销	857,227.69	857,227.69
(2)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 土地转开发成本		
(2) 合并范围减少		

浙江精工国际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2020 年 1-11 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合 计
4、年末余额	7,481,259.84	7,481,259.84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30,625,108.76	30,625,108.76
2、年初账面价值	31,482,336.45	31,482,336.45

(2) 2019 年度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38,106,368.60	38,106,368.60
2、本年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 土地转开发成本		
(2) 合并范围减少		
4、年末余额	38,106,368.60	38,106,368.60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5,688,874.67	5,688,874.67
2、本年增加金额	935,157.48	935,157.48
(1) 摊销	935,157.48	935,157.48
(2)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 土地转开发成本		

浙江精工国际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2020 年 1-11 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合 计
(2) 合并范围减少		
4、年末余额	6,624,032.15	6,624,032.15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31,482,336.45	31,482,336.45
2、年初账面价值	32,417,493.93	32,417,493.93

②无形资产抵押情况，详见附注五、16

4、应交税费

税 项	2020.11.30	2019.12.31
土地使用税	376,766.50	
合 计	376,766.50	

5、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0.11.30	2019.12.31
应付股利		
应付利息		
其他应付款		10,000,000.00
合 计		10,000,000.00

(1)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0.11.30	2019.12.31
----	------------	------------

集团内部资金拆借	10,000,000.00
合 计	10,000,000.00

6、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2019.12.31	本期 增加	本期 减少	2020.11.30
浙江佳宝新纤维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 计	20,000,000.00			20,000,000.00

7、资本公积

项 目	2019.12.31	本期 增加	本期 减少	2020.11.30
其他资本公积	26,991,620.00			26,991,620.00
合 计	26,991,620.00			26,991,620.00

8、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20.11.30	2019.12.31
上年年末余额	-9,804,222.66	-8,580,137.53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本年年初余额	-9,804,222.66	-8,580,137.53
本年增加额	-1,234,833.91	-1,224,085.13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1,234,833.91	-1,224,085.13
其他增加		
本年减少额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数		

项 目	2020.11.30	2019.12.31
本年分配现金股利数		
其他减少		
本年年末余额	-11,039,056.57	-9,804,222.66
其中：董事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数		

9、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20 年 1-11 月	2019 年度
土地使用税	376,766.50	698,450.05
合 计	376,766.50	698,450.05

10、管理费用

项 目	2020 年 1-11 月	2019 年度
折旧及摊销费	857,227.69	935,157.48
合 计	857,227.69	935,157.48

11、财务费用

项 目	2020 年 1-11 月	2019 年度
利息费用		
减：利息收入	-132.28	-159.93
减：汇兑收益		
手续费	972.00	784.00
合 计	839.72	624.07

12、其他收益

项 目	2020 年 1-11 月	2019 年度
土地使用税		411,018.00

合 计	411,018.00
-----	------------

13、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20 年 1-11 月	2019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进项税额		871.53	871.53
合 计		871.53	871.53

14、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0年1-11月	2019年度
代收代付	290.00	
利息收入	132.28	159.93
合 计	422.28	159.93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0年1-11月	2019年度
代收代付	290.00	
费用支出	962.00	1,064.00
合 计	1,262.00	1,064.00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0年1-11月	2019年度
关联方拆借资金	1,000,290.00	6,100,280.00
合 计	1,000,290.00	6,100,280.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0年1-11月	2019年度
-----	------------	--------

关联方拆借资金	1,000,000.00	5,411,018.00
合 计	1,000,000.00	5,411,018.00

1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0年1-11月	2019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34,833.91	-1,224,085.13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57,227.69	935,157.48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资产处置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76,476.50	-411,018.00
其他		591.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9.72	-699,354.1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0,379.76	50,929.4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0,929.48	61,021.6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9.72

-10,092.12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20年1-11月	2019年度
一、现金	50,379.76	50,929.48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0,379.76	50,929.4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379.76	50,929.4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无形资产	30,625,108.76	为控股公司提供担保
合 计	30,625,108.76	

17、政府补助

(1) 2019 年度确认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是
------	----	-------	-------	---

		冲减资 产账面 价值	递延 收益	其他收益	营业 外收 入	冲 减 成 本 费 用	
土地使用税 返还	411,018.00			411,018.00			是
合 计	——			411,018.00			

(2) 计入 2019 年度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与资产/收 益相关	计入 其他收益	计入 营业外收入	冲减成本 费用
土地使用税返还	与收益相关	411,018.00		
合 计	——	411,018.00		

六、 关联方及其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 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本 公司的持股 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 司的表决权比例%
浙江佳宝新纤维 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省	纺织 业	30,000.00	100.00	100.00

2、 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无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产生。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关联方无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关联方无租赁情况。

（4）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 日	担保终止 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 毕
浙江佳宝新 纤维集团有 限公司	2,773.00	2020.12.22	2023.12.31	否
浙江佳宝新 纤维集团有 限公司	2,990.00	2020.7.16	2020.12.31	否
精工控股集 团有限公司	1,535.00	2020.8.6	2020.12.31	否

（5）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 明
拆出：				2019 年 1 月 1 日期初余 额 16,343,393.41 元， 报告期拆出
浙江佳宝新纤维集 团有限公司	6,411,018.00	2019-4-26	至今	6,411,018.00 元，收回 17,100,570.00 元，报告 期末余额 5,653,841.41 元。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本公司关联方无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20 年 1-11 月 账面余额	2019.12.31 账面余额
其他应收款	浙江佳宝新纤维集团 有限公司	5,653,841.41	15,654,131.41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20 年 1-11 月 账面余额	2019.12.31 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宁波双佳贸易有限公司	0.00	10,000,000.00

注：宁波双佳贸易有限公司应收精工国际钢结构公司 1000 万元，同时宁波双佳贸易有限公司应付浙江佳宝新纤维集团有限公司 1000 万元，三方于 2020 年 8 月 31 日签订三方转账协议，抵消债权债务。

七、或有事项

截至 2020 年 11 月 30 日，本公司无对外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八、承诺事项

截至 2020 年 11 月 30 日，本公司无重大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21 年 1 月 5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20 年 11 月 30 日，本公司无其他重要事项。

浙江精工国际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5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376569XD

营业执照

(副本) (5-1)



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法定代表人 姚康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相关报告；承办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业务；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代理记账；房屋租赁；税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代理记账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13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1月13日至 2033年11月12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22层A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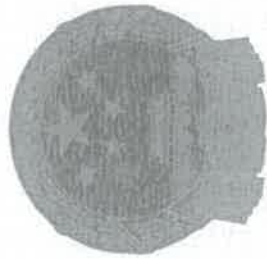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20 年 11 月 03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姚庚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22层A24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205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4]003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4年03月28日

证书序号：000018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四年四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360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姚庚春



证书号: 30

发证时间: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八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八日

原件一致



姓名 Full name 俞俊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2-05-22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浙江五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30121197205220320



证书编号: 33000006196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5 年 04 月 22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浙注协[2019]35号)

2019
检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记
stration

格, 继续有效一年。
o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浙注协[2018]26号)

2018
检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3 01 01 日



继续有效一年，
another year after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 年 月 日

与原件一致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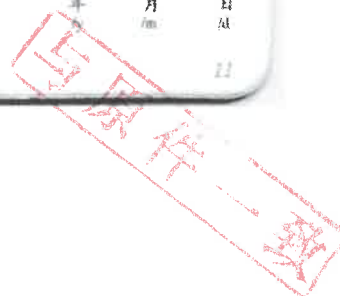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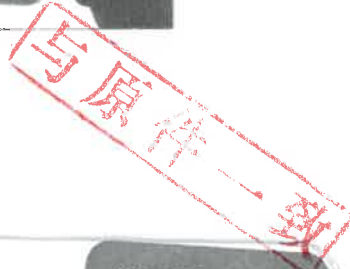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谢玉燕
 Full name: 女
 Sex: 1989-10-17
 Date of birth: 杭州嘉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330005188910178447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er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this



证书编号: 33000028047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4 09 30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6 01 0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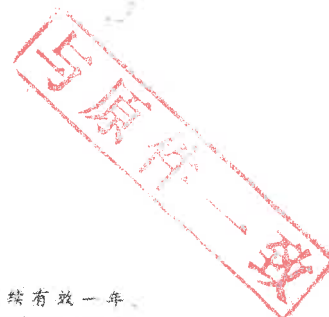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6 01 0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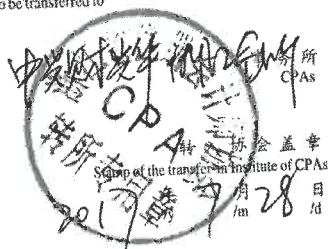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 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